

证券代码：000698

证券简称：沈阳化工

公告编号：2025-023

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5年1月1日—2025年6月30日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：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

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| 项 目 | 本 报 告 期 | 上 年 同 期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| 盈利：5,300万元—6,800万元 | 亏损：28,460.28万元 |
| | 比上年同期增长：118.62% —123.89% | |
|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| 盈利：4,700万元—6,100万元 | 亏损：7,528.04万元 |
| | 比上年同期增长：162.43% —181.03% | |
| 基本每股收益 | 盈利：0.065元/股—0.083元/股 | 亏损：0.347元/股 |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及子公司持续增强精细化管理，夯实技术营销体系，灵活响应市场波动，降本增效成果显著。同时，公司孙公司中化东大（泉州）有限公司24万吨/年聚醚多元醇项目试生产成功，形成利润。上年同期，公司原子公司沈阳石蜡化工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并指定管理人。管理人接管后，公司对其丧失控制权，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。

综上，公司本报告期同比扭亏为盈，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得出，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四日